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43,976,82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7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000423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无	
注册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东阿县	
办公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东阿县	
传真	0531-4986443	
电子邮箱	0531-4986443	
网址	http://www.dongao.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从事东阿阿胶阿胶系列产品及其他中成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阿胶行业标准制定的引领者，是中式滋补健康引领者和中药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典范。

(2)公司主要产品

①阿胶，传承近3000年的滋补类名贵中药材，《神农本草经》列滋补上品，《本草纲目》称其为补血至宝。1980、1985、1990年三次荣获国际质量金奖，1991年荣获长城国际金奖，2015年荣获全国质量奖，2015年起连续十年获得“中国药品品牌·价值排行榜”榜首。目前，“东阿阿胶”为OTC第一大品牌，滋补养生第一品牌。

②复方阿胶浆，源于明代“气血双补”一首《景岳全书》“两仪膏”，传承四百多年，中药独家品种，补气养血、治头痛、失眠、贫血、无蔗糖、零防腐剂，45年品质保障，“好气血，不再虚”。

③“桃花姬”阿胶糕，组方源于元曲《秋梧桐雨之锦上花》，优选地道原料，采用科学保鲜技术，产品包装采用中国风设计，展现东方美学独特魅力，引领滋补健康新潮流。

④阿胶速溶粉，采用低温真空连续干燥技术，液体直接成粉，单袋独立包装，方便即冲即饮，多元化服用场景，引领阿胶养生新时尚，“东阿阿胶”小金条 随时随地撒个粉。

⑤“皇家国货1619”，战略布局男士滋补健康赛道。旗下现有重点品种包含健脑补肾口服液、龟鹿二仙口服液、海龙胶口服液等独家批文产品，龟甲胶、鹿角胶等医保产品，固本培元、拓展补肾养生新人群，打造男士健康活力第一品牌。

⑥“壮本”阿胶内双喜原浆，2024年东阿阿胶旗下全新品牌“壮本”隆重亮相“进博会”，现有阿胶内双喜原浆、肉苁蓉原浆两款产品。力求打造以男士植物滋补品牌为目标，构建中药产业链滋补生态，以全产业链模式开发男士滋补健康领域。

⑦其他战略储备产品40余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8,347,128.53	15,366,286.53	-17.40%	12,641,86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0,379,173.74	10,719,644.33	-3.18%	10,379,173.74
营业收入	5,026,786,955.41	4,718,265,729.56	25.57%	4,041,818,54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7,680,776.61	1,130,430,493.46	35.26%	779,998,11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1,715,637.09	1,082,428,489.53	33.17%	699,629,53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4,809,025.93	1,053,420,069.33	10.73%	2,144,078,169.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2	1.79	35.20%	1.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42	1.79	35.20%	1.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0%	13.12%	9.48%	7.18%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83,583,435.75	1,294,874,434.31	1,381,271,528.36	1,391,136,75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53,403,544.67	389,035,593.49	413,607,484.71	409,014,13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8,606,176.04	359,581,297.71	387,736,389.59	374,068,16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491,563.78	289,099,978.93	392,924,231.18	759,484,431.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数量	限售比例	限售原因	限售期限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569,131	3.95%	191,381,731	0	质押融资	长期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99,144	1.55%	44,339,742	0	质押融资	长期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26,100	1.46%	60,644,358	0	质押融资	长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25,100	0.50%	20,733,134	0	质押融资	长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25,100	0.21%	8,800,000	0	质押融资	长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75,100	0.19%	8,179,753	0	质押融资	长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95,100	0.18%	7,629,293	0	质押融资	长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47,100	0.10%	4,218,413	0	质押融资	长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19,100	0.09%	4,076,000	0	质押融资	长期

证券代码:688090 证券简称:瑞松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9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或“瑞松科技”)持股5%以上股东赵伟先生(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赵伟先生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4,715,242股变动至4,709,6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5.0059%减少至4.9999%。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收到股东赵伟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相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	住所(通讯地址)
赵伟	男	中国	3303271969*****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否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赵伟先生于2025年3月17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600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5.0059%减少至4.9999%。具体情况如下:

减持名称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均价(元)	减持日期
减持名称	5,600	0.0086%	47.99	2025-03-17

注1: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赵伟先生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赵伟)。

5、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2025年是东阿阿胶聚势融合促增长的关键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公司将以“增长·突破”为年度管理主题，全力以赴致力于实现持续稳定增长，不断推动公司向高质量发展迈进。

董事会认真听取了该计划，认为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商业计划符合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4年度业绩: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请参见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5.《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21亿元,同比增长25.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57亿元,同比增长35.29%。

2025年,公司将聚焦“增长”与“突破”,持续稳定提升盈利能力,系统构建新生产力,致力于做大最信赖的滋补健康引领者。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跃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会议同意,公司年度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20万元。

2024年4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议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董事会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2024年5月23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基于上述决议,根据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所需的工作量,向其支付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12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投资金融理财产品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暨2025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围绕公司“1238”战略规划,立足经济监督职能定位,积极融入公司发展战略,融入公司治理体系,融入关键业务领域,持续深化审计监督和违规问责效能,顺利完成全年审计工作计划。

2025年,紧紧围绕公司“1238”战略规划和“增长·突破”管理主题,立足经济监督工作定位,聚焦公司战略落地关键领域和项目,聚焦高风险和新兴业务,以研究型审计、数字化审计和能力提升为重要抓手和突破方向,早研究、早跟进、早提示风险、早推动解决问题,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0423 证券简称:东阿阿胶 公告编号:2025-11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阿阿胶”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3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程杰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东阿阿胶深度践行“价值重塑、业务重塑、组织重塑、精神重塑”,坚定落地落实“1238”战略,经营业绩稳步提升。全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5.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35.29%。

未来,东阿阿胶将坚定扛起在中医药文化传承创新中发挥主导作用的使命担当,深化推进支柱产业“三产融合”协同发展,持续做强做优做大做强主业,精准拓深基石业务,统筹推进潜力产品,着力培育外延产品,体系化推进“一中心 三高地+N联合”研发平台落地,以创新性驱动、精益化运营为核心,围绕产品与服务提升数字化能力,汇聚新时代新质生产力,全力推动业绩稳健高质量发展,致力于成为大众最信赖的滋补健康引领者。

董事会认真听取了该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4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2025年度商业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是东阿阿胶聚势融合促增长的关键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公司将以“增长·突破”为年度管理主题,全力以赴致力于实现持续稳定增长,不断推动公司向高质量发展迈进。

董事会认真听取了该计划,认为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商业计划符合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4年度业绩: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21亿元,同比增长25.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57亿元,同比增长35.29%。

2025年,公司将聚焦“增长”与“突破”,持续稳定提升盈利能力,系统构建新生产力,致力于做大最信赖的滋补健康引领者。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跃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会议同意,公司年度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20万元。

2024年4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议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董事会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2024年5月23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基于上述决议,根据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所需的工作量,向其支付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12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投资金融理财产品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暨2025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围绕公司“1238”战略规划,立足经济监督职能定位,积极融入公司发展战略,融入公司治理体系,融入关键业务领域,持续深化审计监督和违规问责效能,顺利完成全年审计工作计划。

2025年,紧紧围绕公司“1238”战略规划和“增长·突破”管理主题,立足经济监督工作定位,聚焦公司战略落地关键领域和项目,聚焦高风险和新兴业务,以研究型审计、数字化审计和能力提升为重要抓手和突破方向,早研究、早跟进、早提示风险、早推动解决问题,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	住所(通讯地址)
赵伟	男	中国	3303271969*****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 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根据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公司股东赵伟先生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1,883,888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3月12日至2025年6月11日)实施。

除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的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增加减持或继续减持其拥有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后续发生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审批程序。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实施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2年12月16日与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上市公司3,368,030股股份,占交易公司总股本67,360,588股的5%。

2024年6月24日,上市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市公司总股本变动为94,194,479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数变动为4,715,242股,持股比例变动为5.005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4,709,6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

本次权益变动以上上市公司最新公告的总股本94,194,479股为依据计算持股比例。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5年3月1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600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5.0059%减少至4.9999%。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均价(元)	减持日期
赵伟	5,600	0.0086%	47.99	2025-03-17

注1: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赵伟先生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赵伟)。

5、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	指《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减持报告书	指《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持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赵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15号》	指《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	住所(通讯地址)
赵伟	男	中国	3303271969*****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 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根据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公司股东赵伟先生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1,883,888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3月12日至2025年6月11日)实施。

除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的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增加减持或继续减持其拥有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后续发生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审批程序。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实施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2年12月16日与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上市公司3,368,030股股份,占交易公司总股本67,360,588股的5%。

2024年6月24日,上市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市公司总股本变动为94,194,479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数变动为4,715,242股,持股比例变动为5.005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4,709,6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

本次权益变动以上上市公司最新公告的总股本94,194,479股为依据计算持股比例。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